

第二次朝鮮核危機：評估與管理

——兼談當前的中國角色定位

◎ 王俊生

一、第二次朝核危機爆發

第二次朝核危機是在第一次朝核危機的基礎上爆發的。二十世紀50年代末，朝鮮就開始核技術研究。二十世紀90年代初，美國根據衛星照片，懷疑朝鮮正在進行核開發，因此提出對其進行檢查。在美韓壓力下，朝鮮同意就此問題談判。經過艱難談判，1991年12月31日，朝韓於板門店簽署《關於朝鮮半島無核化共同宣言》。接著，1992年1月，朝鮮又與國際原子能機構簽署《核安全協定》，同意該機構對其核設施進行檢查，緊張氣氛有所緩和。但當國際原子能機構於1993年2月26日要求對朝鮮甯邊附近兩處存放生產核武器原料的場所進行特別檢查時，朝鮮以該機構聽命於美國為由拒絕接受，下令全國進入「准戰時軍事狀態」，並正式宣佈退出「核不擴散條約(NPT)」，第一次朝核危機爆發。儘管美朝相互指責，但並不想就此迎頭相撞。為此，兩國從1993年6月到10月下旬先後舉行多輪談判，終於在1994年10月21日於日內瓦簽署《核框架協定》，第一次朝核危機緩和¹。

朝美雖然在日內瓦簽署了核框架協定，但雙方在一些具體問題上仍存較大爭議。隨著布希政府上台後對朝政策強硬化，尤其是2002年1月稱朝鮮為「邪惡軸心」後²，雙方關係進一步惡化，為第二次朝核危機的爆發埋下伏筆。此後，美國發現更多疑點，於是主管亞太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凱利在10月訪問朝鮮，在此期間，他拿出了朝鮮進口用於鈾濃縮的離心機的證據。朝鮮先是否認，後又改口承認「確有此事」，並表示「正在研發更具威力的武器」，承認正在推進濃縮鈾開發計劃³。11月13日，布希總統決定停止向朝鮮繼續運送作為燃料用的重油。作為應對，朝鮮於12月22日宣布解除核凍結，拆除國際原子能機構在其核設施安裝的監控設備，重新啟動用於電力生產的核設施，並於2003年1月10日發表聲明宣布正式退出《不擴散核武器條約》⁴，第二次朝核危機於是爆發。

二、危機評估：目標與籌碼

解決跨國危機，首先必須明確彼此的目標，只有如此，才能有針對地對危機實行管理。

對於美國，首先希望朝鮮無核化。「9·11」後，美國政府與人民普遍認為眼下所面臨的最緊迫威脅不是中俄這些大國，而是掌握在敵對國家和恐怖份子手中的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核

武器、生化武器、化學武器；其次，儘量採取和平方式。美國貿易逆差中有82%來源於環太平洋地區，其中東北亞的日、港、韓、台和中國大陸又佔了65個百分點。而朝鮮正處於東北亞的「心臟」位置，在朝鮮已成功進行核實驗的今天，如果對朝鮮用兵，很可能在該地區造成嚴重核污染，直接影響從該地區進口產品。同時，美國雖有能力打下朝鮮，但之後的治理將極大考驗甚至削弱美國力量，這從當前的伊拉克局勢可見一斑。

對於朝鮮，首先，安全考量；冷戰結束後，朝鮮認為「一旦朝美之間爆發衝突，周邊已經無人能夠和願意與美國進行實質性的對抗」⁶，國際環境更加惡劣。尤其布希政府上台後，先後中止與朝談判和發表「邪惡軸心」講話，並提出「先發制人」的反恐新戰略，同時宣稱朝鮮是美國不放棄率先使用核打擊的國家。特別是美國對「邪惡軸心」之一伊拉克進行戰爭後，朝鮮擔心它將成為美國軍事打擊的另一個目標。於是，尋求安全保證成了朝鮮國家利益中的頭等大事，而核武器的「互相確保摧毀」無疑是所有安全保證中最為可靠的一種；其次，朝韓實力對比使然，「韓國綜合實力大幅超過朝鮮，使朝方在半島南北關係中處於不利地位等因素影響，朝『具備了強烈的擁核意願』」⁷，以便主導朝鮮半島統一進程；最後，由於國內經濟困難，也想以發展核武器脅迫美韓等國提供經濟和物質援助，況且「第一次朝核危機是按經濟與安全補償換取朝鮮放棄核武器的模式解決的，有例在先」⁸。

對於半島周邊相關國家來說，也有各自利益。對中國而言，為了國內經濟建設和發展，因此重視周邊地區的和平與安全，同時，戰爭會造成嚴重的難民問題，因此，首先要避免戰爭⁹；其次，為防止核擴散，堅決主張朝鮮棄核，因為「如果聽任朝鮮開發核武器、突破核門檻、成為『核擁有國』，韓國、日本甚至台灣都有可能跟進，從而在東北亞地區掀起一場競相開發核武器的國際競賽」¹⁰；最後，為從根本上解決朝核問題，中國強調朝鮮的國防安全也應解決。對韓國而言，當事雙方一方屬於同一個民族，另一方是自己盟國，心理十分複雜，其主要目標是採用和平手段要求朝鮮棄核。因為，一個擁有核武器的朝鮮不僅威脅到韓國在朝鮮半島統一上的主動權，同時，由於韓朝共居一島，其現代化已取得巨大成功，「自然不會希望朝鮮擁有核武器對其安全構成嚴重威脅」¹¹。對日本而言，其基本方針包括堅決要求朝鮮無條件放棄核開發計劃，並接受由多國成員組成的核查小組的核查等。同時，朝鮮應立即中止彈道導彈的開發、生產、發射試驗和出口以及相關技術的轉讓。此外，日本還想通過國際社會聯合對朝鮮施加壓力一舉解決「日本人質綁架」問題。而對於俄羅斯，首先，朝鮮半島的和平與穩定對俄羅斯遠東地區的安全有所影響。其次，俄羅斯希望通過加強與朝韓兩國的政治經濟關係，促進遠東地區經濟發展和融入東北亞地區經濟一體化進程。最後，由於俄羅斯近年來國際影響力下降，也想藉此提升在地區與國際問題上的影響力¹²。

朝核危機之所以進行了幾輪談判而未果，說明各方都擁有相應的籌碼。很顯然，朝鮮的主要籌碼是核武器，這也是這場棋局中最重的籌碼。同時，地處大國利益的交匯點，尤其與中國在地緣與歷史上的特殊關係，也成了其重要籌碼，「朝鮮認為中國人不可能『出賣』自己，而美國人也不會在中國人的鼻子底下採取強硬的行動」¹³。值得一提的是，周邊各國求和平、求穩定與發展的良好心願也是朝鮮認為可利用的籌碼。美國的籌碼是無可匹敵的軍事和經濟實力。而韓國的籌碼主要是其民族感情，這也是最溫情的籌碼。中國的籌碼主要是與朝鮮在歷史上的感情，以及對朝的大量援助。俄羅斯與日本的情況有些特殊。起初，由於俄羅斯立場與美國不同，而與中國接近，因此美國一直排擠俄羅斯參與。但由於俄在歷史、政治、經濟和地緣等方面同朝鮮有密切聯繫，加之是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之一，與美國關係也比較穩定，所以地位獨特。而朝鮮也堅決反對日本加入，認為日本事事緊跟美國。最

後，在各方的妥協下，舉行了包括俄日在內的「六方會談」。

三、危機管理：規避與爭取

危機管理是危機各方之間通過協調、溝通、妥協等方式，平衡各方的利益，化解矛盾，最後使危機造成的緊張關係得以抑制或消除，危機得以緩解或化解的過程¹⁴。本文認為，要想對朝鮮核危機進行有效管理，應進行以下規避與爭取。

首先，指導思想上，危機各方要規避使用武力，爭取政治解決。在朝核危機中，美朝為逼迫對手讓步，常使用戰爭邊緣戰略。所謂戰爭邊緣戰略，是威脅使用戰爭並積極準備之，但又極理智地控制在戰爭的邊緣，使之不上升為真實的戰爭策略技巧。第二次朝核危機爆發後，美揚言用「手術療法」實現朝鮮的「改朝換代」，並同日本制訂了「5027」空襲方案。同時，美軍有關部門在綜合歷年對朝作戰計劃的基礎上，推出了以全面佔領朝鮮為目標的「5030」作戰計劃¹⁵。2003年3月4日，美韓開始聯合舉行長達一個月之久的軍事演習和聯合軍事訓練¹⁶，「布希政府從對朝鮮政權性質的分析出發，不相信朝鮮方面會恪守條約義務，否定了克林頓政府通過妥協來『買時間』，換取朝鮮停止其核計劃的政策，一心準備對朝『外交攤牌』甚至是『軍事攤牌』」¹⁷。而對朝鮮來說，實行「先軍政治」也是核危機不斷爆發和長久難以徹底解決的主要原因。所謂「先軍政治」即在軍事優先的原則下，解決革命和建設中出現的所有問題，把軍隊樹立為革命的支柱，推進整個社會主義偉業的領導方式¹⁸。

事實上，是否採用武力解決危機，往往基於實力和對形勢的判斷。在解決國際危機中，戰爭手段仍時常被利用，且在許多情況下，特別是軍事力量相差懸殊時，實力強大的一方更傾向於使用武力，如伊拉克戰爭。但是，採取武力手段解決危機有著兩面性，就美朝雙方使用戰爭邊緣戰略而言，一方面，有可能加強外交力度，顯示維護某些不可妥協利益的決心。但另一方面，軍事力量很容易促使危機升級，且一旦軍事力量付諸實施，就會導致連鎖反應，不僅極大破壞政治解決的氣氛，甚至導致戰爭爆發。顯然，為了危機控制與管理，美朝應規避使用戰爭邊緣政策¹⁹，爭取政治解決。

其次，指導原則上，要規避目標過大，爭取適時讓步。成功的危機管理一般建立在雙方均意識到獲取最大目標的要求不現實，為將損失降低到最底，應規避目標過大，維持目標的有限性。如果為極力實現自己目標，而不顧對方目標，就可能置對手沒有任何迴旋餘地，甚至導致戰爭爆發。目前，美朝的目標明顯都過大。美國不僅要求朝鮮棄核，且一直堅持認為其為「邪惡軸心」。而對於美國所指責的「邪惡軸心」另兩國，伊拉克用戰爭方式解決，而利比亞則是以屈服的方式解決。顯然，這兩種方式，朝鮮都不可能接受。而對於朝鮮，自二十世紀50年代以來就進行核實驗，在去年實驗成功後，顯然想做一個核國家。如果棄核，那麼美國必須與其簽定互不侵犯條約，並賠償經濟損失，而這些美國又顯然不想給予它眼中的這個「邪惡軸心」。那麼如何規避雙方目標過大，顯然是接下來各方進行會談時應認真考慮的問題。可想而知，若朝鮮執意不棄核，或執意要得到它想從美國手中得到的東西，而美國執意按照「邪惡軸心」的對待方式對待朝鮮，那麼再進行幾輪會談也不能解決問題，因此，各方要適時讓步與妥協。

國際危機的讓步與妥協指危機方同意部分收回自己的目標、要求與立場，從而使衝突得到解

決。妥協一般是各方做出大致相等的讓步，它往往是經過艱苦的談判後才能實現²⁰。在危機管理中，對立的雙方在某種意義上也是解決問題的夥伴，要進行有效的危機管理，必須顧及對方的尊嚴。在許多情況下，危機並不是一場零和博弈，而是一種利益和矛盾交織的狀態，特別是在雙方都擁有大規模殺傷性武器的條件下更是如此。這種情況下，要進行危機控制與管理，雙方的必要讓步與妥協就顯得十分關鍵，如古巴導彈危機最終能得到和平解決，與雙方的讓步密不可分，蘇聯認為成功地實現了保衛古巴，而美國則認為消除了導彈的威脅。再如，2002年第二次朝核危機爆發後，4月下旬三方會談之所以能成功召開也在於此，美國認為因有中國參加會談，「三方會談」是名副其實的多邊協商，而朝鮮則認為，中國是以「邀請國」和「調停人」的身份主持會議，不是會議的實際參加方，「三方會談」的實質是美朝「直接對話」²¹。可想而知，朝核危機離開各方妥協，很難得到解決。

最後，具體解決方式上，危機各方要規避在彼此重大利益上的對立，爭取以現實態度處理危機。朝核危機之所以迄今得不到解決，與美朝雙方在彼此國家安全這個核心利益上的嚴重對立密切相關。一方面，美國對朝鮮採取敵視態度，所以朝鮮要發展核武器；另一方面，美國素來又認為朝鮮為「邪惡軸心」，專制並富於侵略性，一旦擁有核武器，必將對其在亞太地區的利益構成威脅，因此，要設法阻止。最終，彼此的敵意形成了衝突的螺旋（conflict spiral）。也即：朝鮮發展核武器主要因為自身安全缺乏保障。而愈發展核武器，美國就感覺愈不安全，並愈是打壓，而朝鮮的不安全感也相應就愈嚴重，那麼製造核武器的願望就愈是迫切，而同樣也就會使得美國的高壓政策進一步升級，結果就使得危機局勢進一步升級。結果就導致了駐韓、日及關島的美海空軍進行頻繁調動，一批F-117戰機進駐韓國，美軍方強硬派放風要對朝核設施進行「外科手術式」打擊、對朝進行「政權更替」²²。於是，「開發並獲得核武器因而成為朝解決安全問題的『撒手鐮』和既定國策，朝因而很難如國際社會所期望的那樣輕易放棄核追求」²³。朝鮮甚至暗示要「向海外出售一些懷」²⁴。

現實的態度就意味著危機決策者能分清國家利益、意識形態、宗教信仰及價值觀的區別，在處理危機時，不能僅根據信仰和價值觀來進行決策²⁵。事實證明，以「有色眼鏡」看待對方，將對方的言行進行惡意解讀，只能導致雙方敵意的增加，如冷戰期間美蘇之所以多次把危機推到戰爭邊緣，與這種二元對立的思維顯然有關。現實態度還意味著首先要克服偏見，本著就事論事的態度，避免無謂地擴大事態。而目前，朝鮮核危機相關方還存在很大的主觀和偏見，這就意味著先入為主地將對方看做是某種類型的對手，如布希政府把朝鮮視為「無賴國家」、「邪惡軸心」，這樣雙方就很難找到恰當的方式進行危機管理，因為，在能夠溝通之前就首先認定對方是不可理喻或不道德的，而與「不道德的國家」是無法打交道的²⁶。

同時，在具體解決方式上，相關各方也應規避急於發出最後通牒，應保持有效溝通。在危機管理中，時間壓力對於雙方都顯而易見，國內外壓力（特別是國內政治壓力）很可能使危機決策者失去耐心，從而迫不及待地提出解決問題的最後期限，要求對方做出讓步，這就更加大了時間壓力。歷史經驗表明，在很多情況下，最後通牒的壓力並不能使危機得到化解或妥善解決，反而有可能使對方採取對抗的方式，促使危機進一步升級，對方甚至會採取極端行動，如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爆發。令人欣慰的是，即使在朝鮮於2006年進行核實驗後，美國仍然沒有發出最後通牒，這表明美國並不想把事情推向無可挽回的地步。而朝鮮也做出了對話的姿態。同時，國家間應保持聯繫，傳遞明確的資訊，並保持高層的外交管道暢通，因為「直接溝通是危機管理的有效手段」，²⁷事實上，六方會談的最大意義也正在於此。

四、中國角色：總結與反思²⁸

自第二次朝核危機爆發以來，關於中國的角色定位在國內一直存在「超脫」和「介入」兩種爭論。「超脫派」認為中國不應捲入，最多僅充當美朝牽線人，把兩者弄在一起，讓其自己解決問題，如對第一次朝核危機那樣。依據有：第一，朝核危機由美國引起，是美國的問題；第二，「9·11」後，中國獲得了寶貴的喘息機會，不要被朝核危機分散了經濟建設的注意力；第三，鄧小平早就教導我們要「少管別人的事」²⁹；第四，因中國經濟與戰略重心的南移及現代海空技術與戰力的空前發展和戰爭樣式的革命性變化，朝鮮的地理位置對中國的戰略重要性在新時期無論是客觀現實還是主觀考察，都已大幅下降，因此沿襲著甲午戰爭以來的歷史，走吞併中國必先佔領東北，佔領東北必先佔領朝鮮的老路的歷史迴圈很難再現。而「介入派」則認為朝核問題不僅是美國問題，而且對中國也有深遠影響，因此應積極介入³⁰。但在如何「積極」上卻存有分歧。一種觀點認為，中國應積極發揮獨特影響力，在美朝間扮演公道人，起到「減震器」效果；還有一種觀點較隱性，認為朝鮮擁有核武器的最大受害者不是美國，而是中國，因此中國在朝核危機上應和美國全面合作，甚至不惜拋開朝鮮。持這種觀點的人所依賴的另一依據是，朝鮮對中國極度不信任，反復強調「如果美國願意同朝鮮進行直接對話，將意味著美國對朝敵視政策的轉變」³¹，設法排除中國在朝鮮半島的影響力。

筆者屬於積極「介入派」。以2006年10月朝鮮核實驗為例³²，表面看，直接衝擊了其對手美國的底線，但事實上，一方面，美朝兩國間沒有直接的地緣利益之爭（如領土等），另一方面，朝鮮運載工具落後，在可預期的將來也不會擁有洲際導彈，因此美國「不擔心朝鮮把核武器甩到美國去」³³。可見，朝鮮擁有核武器並不能給美國造成直接威脅，所以，美國的底線並不是朝鮮一定要「非核化」，而是不能將裂變材料移出國境³⁴，如布希最近所指出的「如果朝鮮出售核武器給伊朗或奧薩馬領導的恐怖網路，美國將採取必要措施加以阻止」³⁵，也暗示了這一點。對於日本，雖與朝鮮有歷史問題，但兩國間由大海相隔。對於俄羅斯，與朝鮮搭界的遠東西伯利亞地區為最邊遠地帶，經濟上不起眼，且人口稀少。而對於作為同一民族的韓國，也不可能是朝鮮核武器的主要攻擊目標。但是，對中國呢？一方面，與朝鮮搭界的東北是我國的重工業基地，人口稠密；另一方面，在長白山、黃海劃界、以及歷史等問題上，兩國也存有爭議；因此「從長遠觀點看，朝鮮核危機問題與其說是美國問題，倒不如說是中國的問題。無論怎樣，這場危機首當其衝受到挑戰的不是美國，而是中國」³⁶。這就註定了中國必須積極介入。至於介入方式，由於中朝間社會制度相同、地緣位置上「唇亡齒寒」等特點，再加上中美關係的複雜性、中國在處理與朝鮮和韓國關係時必須考慮到朝韓為同一民族等因素的存在，決定了中國不可能在朝核危機上直接拋開朝鮮和美國合作，更不可能採取單邊行動，而應發揮「減震器」效應，通過和平方式解決問題。

正由於此，第二次朝核危機爆發後，中國就開始介入。三方會談實現了危機後美朝雙方間的首次正式接觸。六方會談為避免戰爭、和平解決危機提供了重要契機。但是，危機演變至今，仍沒能阻止朝鮮核實驗。第五輪六方會談第二階段會議於2006年12月22日在北京無果而終後，各代表團團長最後甚至並沒有集體握手留影。這種情況下，也出現了對六方會談置疑的聲音，如日本代表團團長就提出「要考慮放棄六方會談的模式」³⁷。可見，朝核危機到了各方都需要總結與反思的關鍵時刻。就中國而言，有以下幾點值得反思³⁸：

首先，中國的最高國家利益如何界定？國內之所以對在朝核危機上的角色定位存在大的爭論，原因就在於對在朝鮮半島上的國家利益出現了不同認知，繼而影響了國家決策。如在第一次朝核危機中，中國是一個旁觀者。第二次朝核危機初的三方會談中，中國僅把美朝雙方拉到一起，是公道人。這種角色也一直貫穿於六方會談中。但在2006年10月朝鮮核實驗後，中國在第一時間用「悍然」表示憤怒，甚至超過了美國的態度，大有美國充當旁觀者，中國直接走向與朝鮮對立前台的架勢。當然，中國角色之所以在不同時期有不同定位，也與朝核危機發展的不同程度有關。但是，反觀危機其他各方，沒有一方立場有這麼大的搖擺，這就反應了中國在國家利益界定上沒有一個一貫的態度，那麼在接下來的危機管理中，中國必須明確：國家利益到底應由誰界定？同時，由於不同國家在同一問題上對國家利益的界定不同，那麼當中國國家利益與他國出現不同時，如何協調？如上所述，雖然擁有核武器的朝鮮將註定各方都是輸家，但是，由於各方的利益不同，中國的損失顯然要比其他各方大。尤其是朝鮮出於國內外基本原因形成強烈和經久的核武化動機，加上美朝間起碼的互信極難建設，因而朝鮮的棄核過程將非常艱難³⁹，這種情況下，中國應該怎樣實現自己的核心國家利益？

其次，充足的時間既可為各方對話與協商提供保證，也會導致核擴散，如何解決此悖論？前幾輪的六方會談雖取得了部分成果，但最終仍未阻止朝鮮核實驗，顯然與此有關。在目前棄核談判上，又出現了拖的趨勢。一方面，朝鮮核子試驗後，會談主題已發生變化。前幾輪會談主要討論「朝鮮放棄核開發」，而在成功核實驗後，主要討論「放棄已擁有的核武器」。顯然，討論「放棄已擁有的核武器」比討論「放棄核開發」要難得多。況且，迄今為止，還沒有任何國家在擁有了核武器後加以放棄的先例；另一方面，從朝鮮戰略思維看，開發和擁有核武器是其積極追求的目標。既然已經擁有，可以預料不到山窮水盡，朝鮮絕不會輕易放棄它唯一可借助的資源，棄核談判將是一個十分漫長的過程。

當然，對於有些國際危機，「拖」也常為解決手段。但對於防止核擴散，「拖」卻恰恰是最危險的方式。具體到朝核危機上，一方面，會造成朝鮮擁有核武器的既成事實，這從去年朝鮮核實驗可以得到證實；另一方面，如果朝鮮棄核遲遲不能解決，也會引發其他想擁核的國家效仿，可能產生「多米諾骨牌效應」。在朝鮮宣佈退出《不擴散核武器條約》後不久，日本便做過一項民意調查，結果認為「日本應該擁有核武器」的人數佔到了總投票人數的52%⁴⁰。可以想像，一旦日本、韓國、甚至中國台灣地區走上核武裝道路，我國的安全將受到嚴重威脅，客觀上使中國面臨南線(印巴)、北線(俄國)和東線(朝鮮、韓國、日本與中國台灣)核包圍的不利形勢，後果不堪設想⁴¹。因此，朝核問題解決得愈早，對中國愈有利，解決得愈晚，對中國損害愈大。

最後，與各方相比，由於中國作為朝鮮的鄰國和長期盟國，再加上冷戰後朝鮮經濟上對中國的巨大依賴，每年能源供應量的90%、其外援總量的約30%，以及進口產品中的38%左右都來自中國⁴²，因此，中國在朝核危機解決上有獨特的發言權。但也應看到，中國所能發揮的外交影響力也非常有限。一方面因為朝鮮半島問題自身的複雜性，如美朝間根深蒂固的互不信任、矛盾和雙方互不讓步的態度，使中國難有成效從中協調；另一方面，目前半島的局勢仍然是停戰狀態，沒有簽訂和平協定，這種脆弱的和平很容易使朝鮮半島戰火重燃，這種情況下，中國的「有所作為」能力十分有限⁴³。再加上，中朝雖然仍為盟國，但在朝核問題上的利益訴求與立場存在較大差異；同時，中國還必須考慮朝核危機的解決對中日關係及台海局勢等利益關注點的影響等⁴⁴。因此，中國應充分認識到自身在朝核危機上外交影響力的有限

性，應及早全盤考慮，避免一廂情願。

但值得關注的是，一方面，對於朝鮮而言，在核試後由於國際社會制裁，陷入能源危機；另一方面，對於美國而言，由於中東局勢緊張以及在伊朗和伊拉克問題上，布希政府面臨很大壓力，需要爭取外交政策的成功。在這種背景下，朝核問題第五輪六方會談第三階段會議最終於2007年2月8日在北京召開，並於2月14日達成協定。朝鮮同意放棄包括甯邊核設施在內的核計劃，同時邀請國際原子能機構（IAEA）人員重返朝鮮進行監督和驗證，以換取其他五方提供相當於100萬噸重油的經濟、能源及人道主義援助，其中首批相當於五萬噸重油的援助將在六十天內到位。美國也須把朝鮮從「支持恐怖主義國家」的名單上拿掉，並取消經濟制裁。同時，朝鮮也首次取得同美國舉行雙邊談判的機會⁴⁵。這無疑是邁向朝鮮無核化進程的第一步。但是，朝鮮官方通訊社對本協定報導只提到將「暫停使用」核設施，以換取100萬噸的油，完全沒有提到全面解除核武器的課題。事實上，事態發展主要取決於朝鮮與美國能否遵守協議，況且在朝鮮核危機問題上，雙方遵守國際協約的紀錄都不佳。因此，對此次成果，乃至對於最近朝鮮外交上所發出的活力⁴⁶，中國都需要保持謹慎的樂觀，應該對自己的角色進行評估與總結，找出適當的方法來維護自己的國家利益。

註釋

- 1 蔡建，「中國在朝核問題上的有限作用」，《國際觀察》，2006年第3期，第55-57頁。
- 2 布希總統2002年2月20日在漢城解釋他為甚麼稱朝鮮是「邪惡軸心」國家時說，「美國更願意公開和私下地一起批評朝鮮的領導人」，因為他「深切關注朝鮮人民」、「信仰自由」，對「一個容忍人民忍饑挨餓的政權十分困惑」。他還特別引用美國外交的「歷史經驗」，說當年雷根政府曾猛烈批評前蘇聯是「邪惡帝國」，這幫助美國和前蘇聯領導人戈巴契夫進行了「建設性對話」。轉引自：朱鋒，「布希政府的半島政策與朝鮮核危機」，《現代國際關係》，2003年第2期，第3頁。
- 3 Richard Boucher, State Department Spokesman, *North Korean Nuclear Program*, October 16, 2002.
- 4 《核不擴散條約》宣布凍結合法擁有核武器國家的數量，只有在1965年1月之前擁有核武器的國家才是條約所許可的合法的核武器國家，禁止國家間武器級核材料的儲藏、運輸、轉讓以及合作性的研製和開發。1985年12月，朝鮮加入《不擴散核武器條約》。朝鮮退出《核不擴散條約》後，致使原先對其擁有監督義務的國際原子能機構的職能也難以履行。由此也可以看出，國際法與國際組織對國際危機解決的作用是相當微弱。
- 5 劉建平，「從國際政治到世界政治」，《學術探索》，2004年第3期，第61頁。
- 6 連清川，「中國的朝鮮核危機角色」，<http://www.china.org.cn/chinese/ch-yuwai/257595.htm>
- 7 鄭繼永，【韓】都允珠：「試析新形勢下的朝鮮核問題及其發展」，《國際政治研究》，2005年第3期，第40頁。
- 8 高輝，「朝核問題的癥結與解決前景」，《社會觀察》，2005年第4期，第26頁。
- 9 蔡建，「中國在朝核問題上的有限作用」，《國際觀察》，2006年第3期，第58頁。
- 10 鄭繼永，【韓】都允珠：「試析新形勢下的朝鮮核問題及其發展」，《國際政治研究》，2005年第3期，第41-42頁。
- 11 仇發華，「中國在朝鮮核問題上的作用及其受局限的原因分析」，《東北亞論壇》，2005年第2期，第25頁。

- 12 盛海燕，「俄羅斯在朝鮮核危機中的安全利益」，《西伯利亞研究》，2006年第2期，第41頁。
- 13 盛海燕，「俄羅斯在朝鮮核危機中的安全利益」，《西伯利亞研究》，2006年第2期，第43頁。
- 14 丁邦泉，《國際危機管理》，國防大學出版社2004年版，第105頁。
- 15 高輝，「朝核問題的癥結與解決前景」，《社會觀察》，2005年第4期，第26頁。
- 16 王榮玉，「美國在朝核問題上的雙重標準對東北亞穩定的影響」，《世界經濟與政治論壇》，2005年第2期，第94頁。
- 17 朱鋒：「六方會談：『朝核問題』還是『朝鮮問題』」，《國際政治研究》，2005年第3期，第31—32頁。
- 18 陳龍山，「當前朝鮮時外政策的特點及走向分析」，《東北亞論壇》，2003年第7期。
- 19 當然，這裏就出現這樣一個問題，如果相關國家不用武力手段顯示其追求「朝鮮必須棄核」的目標，那麼甚麼方式可以顯示？事實上，在武力手段之外，也有許多可替代的方式，如經濟制裁。這次，朝鮮之所以願意在2006年12月底重返六方會談，可以說與國際社會在其進行核實驗後進行制裁有關（當然，有關國家的制裁甚至並沒有嚴格執行）。事實上，我們在這個方面可以做的更多。如在朝鮮處於民窮財盡的境地時，中國仍然源源不斷地為朝鮮除賑（實則免費）供應戰略物資和食糧，為朝鮮捉襟見肘的財政灌注新鮮血液，客觀上為朝鮮加速研製戰略武器提供了可行性。況且，對於武力，如上文所述，歷史的經驗告訴我們，往往適得其反。
- 20 趙海月著：「國際衝突：概念、類型與解決」，《松遼學刊》（人文社會科學版），2001年第2期。
- 21 第二次朝鮮核危機自2002年10月爆發以來，其間經歷了兩大階段。第一階段從2002年10月到2003年4月中、美、朝三方北京會談，這是朝核問題從再次爆發到形成危機並向高潮發展的時期。第二階段從2003年4月到目前為止，先後經歷了多輪「六方會談」，是爭取和平解決時期。
- 22 Michael O'Hanlon and Mike Moczniak, *Crisis on the Korean Peninsula—How to Deal with a Nuclear North Korea*, A Brookings Institution Book, 2003, p. 36
- 23 全哲男，《朝美智力較量：核·導彈·人造衛星》，朝鮮外文出版社，平壤2000年版，第40—43頁。
- 24 Michael O'Hanlon and Mike Moczniak, *Crisis on the Korean Peninsula—How to Deal with a Nuclear North Korea*, A Brookings Institution Book, 2003, pp.32-34
- 25 胡平，《國際衝突分析與危機管理研究》，軍事誼文出版社1993版，第173頁。
- 26 丁邦泉，《國際危機管理》，國防大學出版社2004年版，第107頁。
- 27 丁邦泉，《國際危機管理》，國防大學出版社2004年版，第110頁。
- 28 關於解決國際危機時「調停人」、「第三者」，或「助解人」的重要性，請參見：【澳】約翰·W·伯頓著，馬學印等譯，《全球衝突—國際危機的國內根源》，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出版社1991年版，第118—119頁。
- 29 鄧小平：「振興中華民族」，《鄧小平文選》第三卷，第358頁。
- 30 林利民，「朝核危機管理與中國的外交抉擇」，《現代國際關係》2006年第8期。
- 31 【韓】《韓民族報》，2005年2月11日。
- 32 鄭永年，「外刊論朝鮮核爆綜述」，《國際展望》，2006年11月，第6頁。
- 33 高輝，「朝核問題的癥結與解決前景」，《社會觀察》，2005年第4期，第26頁。
- 34 鄭永年，「外刊論朝鮮核爆綜述」，《國際展望》，2006年11月，第6頁。
- 35 「布希警告朝鮮不要轉移核武」，
<http://www.zaobao.com/special/korea/pages2/korea061020c.html>
- 36 鄭永年，「外刊論朝鮮核爆綜述」，《國際展望》，2006年11月，第8頁。

- 37 韓詠紅，「朝核六方會談失敗告終」，<http://www.zaobao.com/special/korea/pages2/korea061223.html>
- 38 不容置疑，中國對朝鮮進行首次核試爆是出乎意料之外的。從直接感受來說，北京可能有兩點不解：其一，為甚麼朝鮮居然置北京的迭次勸告於不顧，銳意推進導彈核武器的研製？其二，為甚麼朝鮮在如此敏感的此刻還要進行首次核試爆？這個估計似乎有助於解釋為甚麼北京官方在評論朝鮮核試爆時罕見地用上了「悍然」這個副詞。見：薛理泰，「中國豈可重蹈歷史覆轍？」，<http://www.zaobao.com/special/korea/pages2/korea061027c.html>
- 39 時殷弘，「朝鮮核危機：歷史、現狀與可能前景」，《教學與研究》，2004年第2期，第57頁。
- 40 李曉傑，「在朝鮮半島核危機中日本的複雜心態」，《社會觀察》，2003年第2期，第19頁。
- 41 「核武器的錯位發展—朝鮮、伊朗核問題緣何突出」，《世界知識》，2003年第22期。
- 42 楊紅梅，「朝鮮核危機與中國在東北亞地區安全中的作用」，《世界經濟研究》，2004年第2期，第39頁。
- 43 仇發華，「中國在朝鮮核問題上的作用及其受局限的原因分析」，《東北亞論壇》，2005年第2期，第26頁。
- 44 林利民，「朝核危機管理與中國的外交抉擇」，《現代國際關係》，2006年第8期，第36頁。
- 45 張從興，六方會談終於結果 朝鮮同意放棄核計劃以換援助，<http://www.zaobao.com/special/korea/pages2/korea070214.html>
- 46 朝鮮外交最近可謂是四面開花——美朝官員於3月5日至6日在紐約討論兩國關係正常化問題；日朝於3月7日至8日在河內舉行關係正常化會談；朝韓第二十次部長級會談於2月28日在中斷七個月後也重新召開，兩國代表均表示要儘快恢復正常關係；澳大利亞也宣布不久將派外交使團赴朝談判兩國關係正常化問題。但是關於其原因請參見：王俊生，「六方會談為朝鮮打開局面」，《世界新聞報》2007年3月9號，第24版。

王俊生 河南沈丘人，中國人民大學博士研究生。曾先後在《中國人民大學學報》、《教學與研究》、《人文雜誌》、《南京社會科學》、《阿拉伯世界研究》、《二十一世紀》（香港）、《中外論壇》（美國）等雜誌發表文章近20篇。

《二十一世紀》(<http://www.cuhk.edu.hk/ics/21c>) 《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六十一期 2007年4月30日

© 香港中文大學

本文於《二十一世紀》網絡版第六十一期（2007年4月30日）首發，如欲轉載、翻譯或收輯本文文字或圖片，必須聯絡作者獲得許可。